证券代码:601808 证券简称:中海油服 公告编号:临2026-013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17:00-18:00

● 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

● 电话会议拨入号码:

中国大陆:400 810 8228 中国香港:(852)3005 1355

● 如投资者决定通过电话参加会议,请联系cosl.list@everbloom.com.cn或致电(852) 5338 1775、(852) 6226 6720、(86) 158 0167 9733、(86) 135 2131 8017获取电话会议拨入密码。

●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23:59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或"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cosl@cosl.com.cn。本公司将于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本公司拟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本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本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本公司拟于2026年4月23日17:00-18:00召开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通过电话会议方式召开,本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17:00-18: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

电话会议拨入号码:

中国大陆:400 810 8228 中国香港:(852)3005 1355

三、参加人员

公司管理层。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如投资者参加会议,请联系cosl.list@everbloom.com.cn或致电(852) 5338 1775、(852) 6226 6720、(86) 158 0167 9733、(86) 135 2131 8017获取电话会议拨入密码。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23:59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cosl@cosl.com.cn。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cosl@cosl.com.cn。

联系电话:(86)10 8452 1685。

特此公告。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江信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4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江信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江信一年定开
基金主代码	00339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4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江信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江信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6年04月17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04月17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
转换转出起始日	-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1)江信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2)本次仅开放申购、赎回业务,不开放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每12个月开放一次,每个开放日的首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的每12个月的月度对日,若该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本基金的每个开放期为10个工作日。

(2)本次开放期自2026年04月17日至2026年04月30日,本基金在此期间接受投资者申购、赎回申请,申购、赎回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基金自2026年05月01日起进入下一个封闭运作周期,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非直销柜台的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每次单笔申购金额不得低于10元(含申购费),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金额不得低于1万元(含申购费),通过直销机构购买过本基金且保有本基金份额不低于1000份的投资人不受上述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单笔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含申购费);

(3)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通过红利再投资方式转入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因红利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非直销柜台的其他销售机构赎回本基金份额时,基金份额持有人每次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0份;

(2)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赎回本基金份额时,基金份额持有人每次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000份;

(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各销售机构申请份额减少类业务(如赎回、转换转出等)被确认,且其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本基金基金份额余额不足5份时,则基金管理人有权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该账户保留的本基金基金份额余额一次性同时全部赎回;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持有期	赎回费率
认购或在某一开放期申购并在后续开放期赎回	0
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份额	1.5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赎回费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持有期少于7天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不少于7天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华熙LIVE中心11号楼B座3层

成立日期:2013年01月28日

电话:400-622-0583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基金管理人本公司网站(www.jxfund.cn)查询。

5.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江苏天鼎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甬兴证券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方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及时更新本销售机构名单。

5.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1)《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本基金的封闭期期间,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开放期首日披露本基金封闭期最后一个工作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本基金的开放期期间,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开放期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3)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每12个月开放一次。每个开放日的首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的每12个月的月度对日,若该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本基金的每个开放期为10个工作日,在此期间,投资人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

(2)本次开放期为2026年04月17日--2026年04月30日,即在2026年04月17日--2026年04月30日期间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申请,并自2026年05月01日起不再接受申购、赎回申请,投资人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期内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赎回的申请。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内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江信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江信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人,及希望了解其它有关信息和本基金的详细情况的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xfund.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622-0583。

(5)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可能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有所不同,投资人应以销售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6)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开展基金申购的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申购费率为准。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15日

关于长盛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长盛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长盛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的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长盛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及代码:长盛核心成长混合A 010155

长盛核心成长混合C 010156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管理人名称: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上述情形的,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直接终止《基金合同》,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截至2026年4月14日日终,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查阅《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公募基金在直销平台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服务投资者,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平台(含网上直销和直销柜台,下同)办理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认购、申购及转换业务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适用于经本公司公告在直销平台开通认(申)购、转换业务的旗下公募基金。如本公司新增公募基金并在直销平台开通认(申)购、转换业务的,则将同时适用。

二、适用规则

2026年4月17日(含)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的直销平台办理旗下公募基金的认(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投资)时,免收前端认(申)购费;办理旗下公募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免收申购补差费。

2026年4月21日(含)起,对于本公司直销平台已持有后端收费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在赎回该类份额时,免收后端申购费。

本次调整不影响基金的其他费用及收费模式。

本次费用优惠活动的开始、结束及调整以本公司的通知为准。费用优惠内容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费用优惠内容执行期间,调整适用基金范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官方公告为准。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业务公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服务热线或登录相关网址进行咨询或查询,网址:www.dfham.com,服务热线:4009200808。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5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加胜、韩丽娜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市鹿山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36.48%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33.62%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汪加胜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广州市鹿山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440112693594920E
韩丽娜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收到汪加胜先生《关于股份减持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汪加胜于2026年4月14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2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398,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减持后汪加胜先生持股比例由29.62%下降至26.7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36.48%下降至33.62%,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具体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汪加胜	4786.9501	29.62%	4324.1401	26.76%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	2026/04/14-2026/04/14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韩丽娜	927.4762	5.74%	927.4762	5.74%	/	/	/
广州市鹿山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81.0850	1.12%	181.0850	1.12%	/	/	/
合计	5895.5113	36.48%	5432.7013	33.62%	--	--	--

注:1.本次权益变动前数据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2.公司于2025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完成暨减持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公司股东广州市鹿山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自2025年8月13日至2025年9月30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1,457,4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

3.根据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鹿山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公司于2025年10月20日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鹿山转债"全部赎回暨摘牌,截至2025年10月20日收盘后,公司总股本为161,632,896股。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汪加胜先生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2.上述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上述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加胜先生、韩丽娜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鹿山信息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其后续持股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15日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6年第1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1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序号/名称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明细
1	金信智能中国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金信转型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	金信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	金信民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	金信民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	金信深圳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	金信稳健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	金信周期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金信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基金的2026年第1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4月15日在本公司网站[www.jx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00-833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醒完善身份信息资料以免影响业务办理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为进一步落实监管要求,持续做好客户身份识别工作,防范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如下提醒:

一、自然人客户

1、需确认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电话、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证件有效期限及身份证影印件正反面等信息资料留存是否完整。

2、上述信息资料不完整、不真实或身份证明文件失效的客户,请及时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https://i.postfund.com.cn/)、官方微信平台(中邮基金服务号)或联系开户机构更新相关信息。

二、法人、其他组织及产品户等非自然人客户

1、需确认名称、住所、经营范围;可证明该客户依法设立或者可依法开展经营、社会活动的执照、证件或者文件的名称、号码和有效期限;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受益所有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授权办理业务人员的姓名、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有效期限等信息留存是否完整。

2、上述信息不完整、不真实或证明文件失效的客户,请及时持有效资料到开户机构更新相关信息。

对于存在身份信息资料不完整、不真实,且未在合理期限内补足更新的客户,本公司将进行提醒、限制或中止办理相关业务,请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10-58511618、400-880-16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postfund.com.cn了解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光大保德信先进服务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光大保德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光大保德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光大保德信健康优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光大保德信一带一路战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光大保德信多策略智选18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光大保德信安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光大保德信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前述基金的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2026年4月15日在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202-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在直销中心开展认(申)购、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服务,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决定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认(申)购、转换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产品开展相关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适用于本公司管理的、且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开通认(申)购、转换业务的旗下所有公募基金产品。

如后续本公司新增由本公司管理的、且在直销中心开通认(申)购、转换业务的公募基金产品,也将同时适用本公告。基金法律文件或公告另行约定的除外。

二、费率优惠活动

1、自2026年4月15日(含当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公司旗下所有公募基金产品的认(申)购业务时,免收认(申)购费。直销中心暂不支持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自2026年4月15日(含当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公司旗下所有公募基金产品的转换业务时(是否开通基金转换业务以各基金的相关公告为准),免收申购补差费。

3、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不影响基金的其他费用和收费模式。

三、重要提示

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如对上述适用基金范围、优惠活动期限及费率优惠方案进行调整,将另行公告。

直销中心工作时间为每个开放日的9:30-17:00,各项业务办理要求以相关法律文件和公告为准。

因本公司暂未开通直销网上交易,投资者申请办理直销中心业务前,请先联系本公司获取相关申请资料,具体以本公司的要求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客服热线:400-920-9898

官网:https://www.fidelity.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部分代销机构为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从2026年4月15日起增加东吴证券为银华中证8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中证800增强ETF银华,基金代码:159517)、银华工银南方东英标普中国新经济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新经济ETF银华,基金代码:159822)、银华中证细分食品饮料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食品饮料ETF银华,基金代码:159862)、银华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有色ETF银华,基金代码:159871)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增加金元证券为银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券商ETF银华,基金代码:159842)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增加瑞银证券为银华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现金流ETF银华,基金代码:159225)、银华创业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业板综ETF银华,基金代码:159288)、银华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高股息ETF银华,基金代码:159302)、银华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恒指港股通ETF银华,基金代码:159318)、银华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A500ETF银华,基金代码:159339)、银华中证8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中证800增强ETF银华,基金代码:159517)、银华中证2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中证2000增强ETF银华,基金代码:159555)、银华国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创新药ETF银华,基金代码:159567)、银华创业板中盘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业板200ETF银华,基金代码:159575)、银华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A50ETF银华,基金代码:159592)、银华中证1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中证1000增强ETF银华,基金代码:159677)、银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消费ETF银华,基金代码:159735)、银华中证内地地产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房地产ETF银华,基金代码:159768)、银华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医药ETF银华,基金代码:159776)、银华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双创50ETF银华,基金代码:159782)、银华中证虚拟现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VRETF银华,基金代码:159786)、银华工银南方东英标普中国新经济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新经济ETF银华,基金代码:159822)、银华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农业ETF银华,基金代码:159827)、银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券商ETF银华,基金代码:159842)、银华中证影视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影视ETF银华,基金代码:159855)、银华中证细分食品饮料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食品饮料ETF银华,基金代码:159862)、银华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有色ETF银华,基金代码:159871)、银华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央企ETF银华,基金代码:159959)、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新药ETF银华,基金代码:159992)、银华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通信ETF银华,基金代码:159994)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增加湘财证券为银华中证影视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影视ETF银华,基金代码:159855)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法定代表人	范力		
客服电话	95330	网址	http://www.dwzq.com.cn/

2.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	陆涛		
客服电话	95372	网址	http://www.jyzq.cn

3.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F1201-F1210、F1211B-F1215A、F1231-F1232单元、15层F1519-F1521、F1523-F1527单元		
法定代表人	陈安		
客服电话	400-8878-827	网址	http://www.ubssecurities.com

4.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新南城商务中心A栋11楼		
法定代表人	高振营		
客服电话	95351	网址	http://www.xcsc.com

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富安达现金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4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项目		富安达现金通货币A	富安达现金通货币B
基金名称		富安达现金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安达现金通货币	
基金主代码		7105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富安达现金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安达现金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04-16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04-16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04-16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安达现金通货币A	富安达现金通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710501	71050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注:(1)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2026年4月16日,暂停本基金代销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但涉及以下销售机构或途径的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照常办理(排名不分先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E通平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易管家平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平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青岛意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深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富安达基金直销平台相关业务正常办理。(2)在本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3)2026年4月17日起本基金代销渠道将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证监会《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0号】)规定,投资者于节假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内申请赎回的本基金份额将于节假日下一个工作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权益分配。投资者于节假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内申购的基金份额将自节假日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权益,敬请投资者留意。

(2)投资者如需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赎回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及早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630-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adfunds.com)获取相关信息。

(3)风险提示: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由于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本身是一种基金投资方式,因此不能避免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15日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嘉利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及工作安排,自2026年4月15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国信嘉利基金为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在国信嘉利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同时参与国信嘉利基金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销售机构主要信息

公司名称: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68809999

公司网站:www.gxjlcn.com

二、新增代理销售基金名称和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英大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英大现金宝A	000912
	英大现金宝B	009744
	英大现金宝C	026398
英大安盈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盈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A	014511
	英大安盈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C	014512
英大安益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益中短债A	015274
	英大安益中短债C	015275
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纯债债券A	650001
	英大纯债债券C	650002
	英大纯债债券E	013587
英大通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通盈纯债债券A	008242
	英大通盈纯债债券C	008243
	英大通盈纯债债券E	012381
英大安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惠纯债A	009298
	英大安惠纯债C	009299
	英大安惠纯债E	013543
英大安鑫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鑫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009770
英大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灵活配置A	001270
	英大灵活配置B	001271
英大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国企改革A	001678
	英大国企改革C	022868
英大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策略优选A	001607
	英大策略优选C	001608
英大睿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睿盛A	003713
	英大睿盛C	003714
英大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睿鑫A	003446
	英大睿鑫C	003447
英大中证ESG120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中证ESG120策略指数A	012854
	英大中证ESG120策略指数C	012855
英大智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智享债券A	010174
	英大智享债券C	010175
英大稳固增强核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稳固增强核心一年持有混合A	012521
	英大稳固增强核心一年持有混合C	012522
英大领先回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领先回报A	000458
	英大领先回报C	022901
英大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	016066
英大安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玚纯债债券A	017440
	英大安玚纯债债券C	017441
英大碳中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碳中和混合A	015724
	英大碳中和混合C	015725
英大安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悦纯债债券A	015620
	英大安悦纯债债券C	015621
英大安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华纯债债券A	020050
	英大安华纯债债券C	020051
英大通惠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通惠多利债券A	012352
	英大通惠多利债券C	012353
英大通佑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通佑一年定开债券	016296
英大CFETS0-3年期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CFETS0-3年政金债指数A	020844
	英大CFETS0-3年政金债指数C	020845
英大福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英大福鑫稳健养老一年持有偏债混合发起(FOF)	020389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2045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017396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2050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017394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2040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A	016666
英大安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瑞6个月定开债券A	024540
	英大安瑞6个月定开债券C	024541
英大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发起A	026163
	英大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发起C	026164

注:英大安鑫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英大通佑一年定开债券处于封闭期,暂不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等业务;英大安惠纯债A、C、E类份额暂不向个人投资者销售;英大安瑞6个月定开债券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开放相关业务的具体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三、基金管理人主要信息

公司名称: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5288

公司网站:www.ydamc.com

四、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提示

1.投资者通过国信嘉利基金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应遵循国信嘉利基金的具体规定。

2.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五、费率优惠活动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投资者通过国信嘉利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入等业务)本公告中"二、新增代理销售基金名称和代码"中所列的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均可参加国信嘉利基金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具体折扣费率以及费率优惠期限以国信嘉利基金公示为准。各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养老"的名称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养老产品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